

# 守護您的財富，傳承您的未來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



您的保險保單是您和家人珍貴的資產。透過我們的指定保單持有人（未成年）服務，讓您的財富得到保障，並確保順利傳承。

您可以指定一名未滿19歲（下次生日年齡）的未成年人作為後備保單持有人（「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若您不幸身故或被確診指定的重大危疾，例如末期疾病、昏迷、不能獨立生活、變成植物人、頭部受到嚴重創傷或癱瘓時，由您指定的家庭成員擔任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的監護人（「監護人」），負責管理保單，直至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

例如，您可以指定您的孫兒為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並指定您的兒子擔任監護人。在此安排下，您的兒子將負責管理保單，監督保單的價值和增長，為您的孫兒未來做好妥善準備。

透過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及監護人，您能保障您的家人財務穩定，確保您的財富得到妥善管理。即使您不在人世，這項服務仍能讓您安心，因為您知道摯愛將受到保障。

## 如何運作？



當保單生效及保單持有人在世時

若保單持有人身故或罹患末期疾病、昏迷、不能獨立生活、變成植物人、頭部受嚴重創傷或癱瘓後，而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仍未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

- 1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選擇一名未滿19歲（下次生日年齡）的未成年人（必須是現時的受保人）。
- 2 指定監護人：選擇一名已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或以上、值得信賴的成年人，在您不幸身故或被診斷患有指定重大危疾時管理保單。
- 3 授予監護人保單管理權限：設定監護人每個保單年度可提取的戶口 / 保單價值的最高百分比（0-50%）。

- 1 監護人將成為臨時保單持有人。
- 2 當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時，他 / 她將正式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

## 示例 1 | 為摯愛締造更美好的將來

Sally是一位盡責的母親，最近獲得女兒Moon的監護權。由於Sally自身健康的問題，她擔心有一天會與Moon分離。她相信在妹妹May的照顧下，Moon能茁壯成長，並於成年後獨立自主。



### Sally

保單持有人

為了保障Moon的將來，Sally購買了一份具長期財富增長潛力的指定儲蓄保單。

### Moon

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

她指定年齡為10歲（下次生日年齡）的Moon為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及受保人，並設定在她身故或確診指定重大危疾後，於Moon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時將保單轉移給Moon。

### May

監護人

由於Moon目前未滿19歲（下次生日年齡），Sally亦指定May作為監護人。此外，她授權May在成為臨時保單持有人後，每個保單年度最多可提取戶口/保單價值的3%，以支付Moon的生活費用，直到她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



這個深思熟慮的決定確保保單得以順利轉移，為Moon提供了財務保障。

## 示例 2 | 確保孫兒的未來得到保障

John的孫兒Ken今年5歲。在Ken的父親去世及母親改嫁後，John開始擔心Ken的財務保障。幸好，John的另一個兒子Kelvin願意照顧Ken。為了給Ken的將來作好打算，John購買了一份指定的儲蓄保險，以助長期財富增長。



### John

保單持有人

John計劃在Ken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時將保單轉移給他。

### Ken

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

為此，John指定為6歲（下次生日年齡）的Ken為後備保單持有人（未成年）及受保人，並設定在他身故或確診指定重大危疾後，於Ken年滿21歲（下次生日年齡）時將保單轉移給Ken。

### Kelvin

監護人

John亦指定Kelvin作為監護人。此外，他授權Kelvin在成為臨時保單持有人後，每個保單年度最多可提取戶口/保單價值的7%，以支付Ken的日常開銷。



此安排確保了Ken的財務得到保障，並為他的將來提供支援。

## 重要事項

- 「下次生日年齡」是指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或監護人在每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的下個生日年齡。
-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須經我們批准並符合任何核保要求, 包括保單持有人 (「保單持有人」或「您」) 與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之間有可保利益的滿意證明, 以及提供我們可能要求的其他文件或資料。

## 備註

- 若要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不得為同一人, 而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必須是現時的受保人。受益人必須是受保人的遺產繼承人。
-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屬於行政安排, 並非產品特點。我們有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接受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的申請, 並須符合我們不時釐定及修訂 (恕不另行通知) 的條款及細則。
-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僅適用於指定計劃。
- 如果您已擁有有效的持久授權, 將無法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監護人。
- 在保單生效期間, 您可申請、更改或撤銷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此項權利將於保單持有人身故或罹患以下危疾後終止: (i) 末期疾病、(ii) 昏迷、(iii) 不能獨立生活、(iv) 變成植物人、(v) 頭部受嚴重創傷; 或 (vi) 癱瘓。
- 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在被指定時必須未滿19歲 (下次生日年齡), 並且必須委任一名監護人。**
- 指定、更改或終止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 須得到我們繕發確認信並獲批准及接受後方可生效。
- 蘇黎世不承擔任何核實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身分的責任, 亦不對其有效性或合法性負責。我們不承擔亦不應被視為承擔任何與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相關的責任或義務, 並且不對因保單擁有權轉移至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所引致的任何索償或損失負責。
-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可能因保單擁有權的轉移及在根據保單提出索償時產生重大法律、會計及 / 或稅務後果。您應提醒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仔細研究保單條款, 並自行評估自己是否有能力履行保費支付的責任和其他保單責任的能力。您及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亦應在作出此指定前諮詢您的法律、會計及 / 或稅務顧問 (如適用)。我們不對任何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的有效性或合法性, 以及任何與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相關的責任或義務負責。
- 此項服務並非持久授權書, 亦不代表委任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作為您的授權人或監護人。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沒有義務為您的利益行事。如您欲委任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作為您的授權人或為您的利益行事, 請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 指定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須經我們批准並符合任何核保要求, 包括保單持有人 (「保單持有人」或「您」) 與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之間有可保利益的滿意證明, 以及提供我們可能要求的其他文件或資料。
- 一旦我們批准了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和監護人的指定, 除非保單持有人撤銷對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的指定, 否則不得其後更改受益人。
- 當我們接受(1)監護人及 / 或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的變更, 或(2)保單相關人士 (包括保單持有人、受保人或後備受保人) 的任何變更時, 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的指定將會自動撤銷。若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或監護人有所變更, 保單持有人必須重新提交指定新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監護人的申請。當我們批准並接受變更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和監護人後, 先前的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監護人指定將會自動撤銷。
- 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接管保單擁有權時, 其實際年齡須為21歲 (下次生日年齡) 或以上。
- 監護人須為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的家庭成員, 且年滿21歲 (下次生日年齡) 或以上, 與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的關係為父母、兄弟姐妹、伯母 / 叔母 / 舅母 / 姨母、伯父 / 叔父 / 舅父 / 姨父、堂表兄弟姐妹, 或其他經我們批准的家庭關係。申請時需提供滿意的關係證明。
- 保單擁有權變更時 (由保單持有人轉移至監護人), 監護人的實際年齡必須符合最高投保年齡的要求。
- 監護人無權行使任何會導致(1)保單相關人士 (包括保單持有人、受保人、受益人、後備受保人或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的更改, 或(2)設定或更改適用於保單的行政安排的保單管理權利, 惟保單擁有權轉移至監護人後, 監護人可更改聯絡資料及付款方式。
- 每個保單年度的提取總額不得超過我們批准將保單擁有權轉移至監護人當日戶口 / 保單價值的0%至50%, 此金額已包含所有適用費用及收費 (如有), 惟不得定期提取。
- 如果您在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年滿21歲 (下次生日年齡) 後身故或罹患以下情況: (i) 末期疾病、(ii) 昏迷、(iii) 不能獨立生活、(iv) 變成植物人、(v) 頭部受嚴重創傷; 或 (vi) 癱瘓, 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將經我們批准後直接接管保單擁有權, 而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監護人的指定將會終止。
- 如果您在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年滿21歲 (下次生日年齡) 前身故或罹患以下情況: (i) 末期疾病、(ii) 昏迷、(iii) 不能獨立生活、(iv) 變成植物人、(v) 頭部受嚴重創傷; 或 (vi) 癱瘓, 監護人將經我們批准後成為新的保單持有人。
- 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 / 或監護人在申請更改保單擁有權時, 必須向我們提供滿意的證明, 證明保單持有人身故或罹患以下情況: (i) 末期疾病、(ii) 昏迷、(iii) 不能獨立生活、(iv) 變成植物人、(v) 頭部受嚴重創傷; 或 (vi) 癱瘓。
- 保單擁有權轉移至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或監護人, 須經蘇黎世批准, 並須符合蘇黎世現行的行政規則。
- 有關適用於後備保單持有人 (未成年) 及監護人的條款及細則詳情, 請參閱相關表格。

本宣傳資料載有一般資訊, 僅供參考。如有需要, 請向您的獨立顧問尋求專業意見。如欲了解更詳細的產品特點及重要資料 (包括風險披露), 請參閱產品小冊子。若中、英文版本之間存在任何差異, 一律以英文版本為準。蘇黎世人壽保險 (香港) 有限公司對所有事項保留最終批核及決定權。

此文件僅供於香港派發, 不應被詮釋為於香港以外地區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如按照香港境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我們的任何產品屬違法, 我們特此聲明, 我們無意在該等司法管轄區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我們的任何產品。

蘇黎世人壽保險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電話: +852 2968 2383

網址: [www.zurich.com.hk](http://www.zurich.com.hk)